

景德镇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景科字〔2022〕49号

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十四五”科技创新 发展规划》的通知

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园区科技部门，机关各科室、局属单位：

根据《江西省“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景德镇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我市科技创新实际，特制定《景德镇市“十四五”科技创新发展规划》，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6月20日印发



景德镇市科技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0日印发

景德镇市“十四五”科技创新发展规划

景德镇市科技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绘制创新型城市发展新蓝图	1
第一节 “十三五”科技发展成效	1
第二节 “十四五”科技发展形势	4
第三节 指导思想	4
第四节 发展原则	7
第五节 发展目标	8
第二章 强化创新平台建设	10
第一节 陶瓷新材料科创城建设	10
第二节 创新平台建设	11
第三章 提升科技创新主体能力	12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	12
第二节 发挥高校院所主力军作用	15
第三节 突出新型研发机构生力军作用	16
第四章 构建瓷都特色创新人才高地	17
第一节 强化高端科技人才引进	17
第二节 构建人才优质服务体系	18
第五章 支撑现代产业高质量发展	20
第一节 推动陶瓷产业进一步做强	20
第二节 推动航空产业进一步做大	21
第三节 推动精细化工和医药产业进一步做优	22
第四节 推动电子信息产业做专	23
第五节 推动文化旅游产业与科技深度融合	24
第六节 推动数字经济快速壮大	25
第七节 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	26
第六章 提升民生科技和可持续发展水平	26

第一节	发展资源开发与环境治理技术	27
第二节	发展人口与健康技术	27
第三节	发展公共安全应用技术	28
第七章	构筑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	28
第一节	加大财政科技研发投入力度	28
第二节	建立科学技术发展专项基金	29
第三节	构建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	29
第四节	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开展研发活动	30
第五节	加强 R&D 经费投入相关政策落实力度	30
第八章	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生态	31
第一节	优化整合科技资源	31
第二节	激活各类创新要素	31
第九章	规划实施保障	32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32
第二节	落实考核评价	33
第三节	做好衔接配套	33
第四节	加强科普宣传	33

“十四五”时期（2021-2025 年）是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好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的关键时期，是增强经济高质量发展动力、实现动能转换升级和绿色发展崛起的关键五年。科学编制并有效落实“十四五”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对景德镇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重大机遇和挑战，实施“五新”战略行动，全面建设现代化国际瓷都具有非常重要意义。根据《江西省“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景德镇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我市科技创新实际，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绘制创新型城市发展新蓝图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承前启后的历史交汇期，是我省在加快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上作示范、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上勇争先的关键跨越期，也是我市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开局起步期。要把握创新发展新态势，持续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推进科技创新升级，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第一节 “十三五”科技发展成效

“十三五”时期，景德镇市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着力构建区域创新生态体系，突出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作用，积极推进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科技创新环境持续优化，科技合作交流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加深，科技创新平台载体更加丰富，科技示范推广、成果转化应用、科技精准扶贫、科技宣传普及等工作成效明显，全市“双创”环境更优，创新活力持续释放，科技创新实力稳步提升，科技创新质量整体跃升，科技创新对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驱动引领作用日益凸显。

——**创新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十三五”期间，我市科技创新水平稳居全省第一方阵，创新型试点城市于 2017 年顺利通过验收，创建省级创新型县（市、区）1 个、省级创新型乡镇 1 个，全社会 R&D（研究与试验发展）研发投入强度稳步提升，持续保持全省第二。2020 年全市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为 21.01 亿元、占 GDP 比重达 2.20%，全市专利申请总量突破 3000 件、较 2015 年增长 1450 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6.5 件、排名全省第二。景德镇高新区在全国的综合排位持续多年位次前移，全省排名第二，2019 年获批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更加凸显**。“十三五”期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数增长了 6 倍，截至 2020 年年底，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 20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达 180 家。

“陶瓷固废分类处置与资源化利用技术及示范”及“无人

机研发”等科技创新项目获得国家、省级科技计划立项并获得上千万元的资金支持。江西省航空应急救援重点实验室等16个省级重大创新平台获批，全市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新型研发机构共计30家。

——科技服务力度显著提升。“十三五”期间共服务科技型企业累计190户次贷款近4亿元，有效地缓解了科技型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成为全省“科贷通”工作典范。搭建了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科技人才入企服务专项行动持续推进，从高校和科研院所遴选了60个人才（团队）深入到55家企业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有效地激发了专业技术人才（团队）科技创新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企业科技创新水平提升。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转移，全市科技合同成交额增长迅速，2020年已超过13亿。

——科技人才培养取得成效。人才服务工作进展顺利，2人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创新类），9人和3个团队入选省“双千计划”引进类项目，14人入选江西省主要学科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培养计划。深入推进企业、科研院所、高校合作交流，江西天一航空装备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成功对接，组建了两批共20个市级优势科技创新团队，重点支持其开展研发攻关，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科技特派员工作稳步推进。选派确定 111 名农业科技人员为景德镇市科技特派员，5 个省级科技特派团，根据乡镇产业发展需求分派至各乡镇开展创新创业服务活动，创建国家级星创天地 8 个，省级科技特派团工作站 9 个、省级产业技术服务基地 9 家，建立市级星创天地 10 个、市级科技特派员产业技术服务基地 48 个、市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站 89 个。

“十三五”时期，景德镇市科技创新发展在园区创建、平台载体、知识产权试点市、创新型试点城市建设、科研奖补资金争取、政策环境优化、科技人才培养、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等方面虽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是也存在县区科技管理职能弱化、财政科技投入水平低、科技人才不能适应发展需要、科技成果与市场需求结合度低、产学研合作机制不顺畅、科技创新优惠政策落地难等问题和不足。

第二节 “十四五”科技发展形势

进入新世纪以来，全球科技创新呈现新的发展态势和特征，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推进，世界科技发展新格局加速形成，科技创新呈现出前沿基础研究向宏观拓展、微观深入和极端条件方向交叉融合发展，物质结构、宇宙演化、生命起源和意识本质等基础科学领域正在或有望取得重大突破性进展。以信息技术为基础，生物技术、新材料技术、

新能源技术广泛渗透、跨界融合，带动相关领域发生了以绿色、智能、泛在为特征的群体性技术革命，一批重大颠覆性技术创新将形成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和经济增长点。人工智能、新一代移动互联网、区块链、数智经济蓬勃兴起，科技创新活动日益社会化、大众化、网络化，新型研发组织和创新模式显著改变创新生态。

——从全国看，我国已经成为世界科技大国，正处于从创新型国家行列向创新型国家前列迈进的关键时期。“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实现创新引领发展的关键期，是全球第四次工业革命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是我国从中高收入向高收入阶段迈进的重要时期，是我国科技创新发展突破大国战略遏制的关键期。当前，我国一些前沿领域正处于从量的积累向质的飞跃、点的突破向系统能力提升的重要时期，必须依靠创新驱动打造发展新引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持续提升我国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开辟我国发展的新空间，实现高质量发展。

——从全省看，当前，我省正处在爬坡过坎、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加快打造。习近平总书记为江西发展擘画了蓝图，“四面逢源”区位优势不断显现，美丽中国“江西样板”品牌效应持续凸显，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全面推进。省委、省政府坚持新发展理念，把创新引领置于“二

十四”字工作方针之首，聚焦加快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不断完善制度体系，着力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加快推进创新型省份建设迈向更高水平。

——从景德镇看，“十四五”时期，是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鄱阳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等国家战略在景德镇深入推进关键时期，景德镇市科技发展既面临着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景德镇市要顺应和把握新时代科技创新趋势和要求，主动对接国家和江西省发展战略，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以加快“3+1+X”产业创新发展为导向，攻克一批对产业竞争力整体提升具有全局性、带动性强的关键共性技术，在重要研发领域和关键技术环节取得重大突破和决定性成果，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实现高新技术和产业聚集发展的新突破。加快发现和培育新的产业爆发点和增长点，深化在科技研发、成果转化、技术协作、机制创新、重大项目、创新平台、创新人才等方面的务实工作，使创新成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首要驱动力，抢占新一轮科技竞争制高点，赢取创新发展更大空间。

第三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围绕创新型国家建设和创新江西建设战略部署，以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实验区和鄱阳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新区）建设为着力点，把创新驱动放在转型发展全局中的核心位置，进一步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和加大全社会科技投入，持续推进科技与金融、科技与文化、军民科技融合，扎实推进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用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更加优化，科技为实施“五新”战略行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瓷都支撑作用更加强大。

第四节 发展原则

——**创新引领**。坚持知识创新、技术创新与机制创新相结合，自主开发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相结合，积极探索体制机制创新，大胆实施有突破性的改革创新政策，打造创新创业示范样板，发挥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人才驱动**。充分发挥人才作为第一资源的引领和支撑作用，改革人才引进培养使用的机制，在创新实践中发现人才，在创新活动中培养人才，在创新事业中集聚人才，培

养造就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

——**重点突破**。聚焦科技创新重大需求，瞄准科技创新关键共性难题和重大短板，整合和统筹各方创新资源，在创新驱动重点任务、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上实现新突破，带动科技创新能力整体提升。

——**开放合作**。把握开放创新趋势，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大力引进国外人才智力、强化国际交流合作，加强与发达地区的协作，深化校（院）地合作，进一步集聚优势创新要素和资源，推动建立广泛的创新共同体，形成深度融合的互利共赢的合作格局。

第五节 发展目标

“十四五”科技创新发展的总体目标：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创新驱动发展成效显著，形成在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强大创新力、显著辐射力的创新型城市的基本框架，构建支撑“五新”战略行动的自主创新体系、产业创新体系和良好创新创业生态环境，陶瓷科技创新、军民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成为国家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和全国创新驱动示范市。

——**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注重原始创新，进一步加强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破解社会发展科技难题，在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性技术，研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

权和核心竞争力的产品。到 2025 年，综合科技创新水平保持全省前列，部分创新指标再进位。

——**科技创新载体更加完善**。加强科技基础平台建设，建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研发机构，打造一批关键共性技术研发、转化和服务平台，吸引和聚集一批科技领军人才、创业投资家和创新型企业家，形式较为完善的科技创新体系。

——**产业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布局绿色生态产业和新材料产业，推动一批省内外高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落地，培育有持续创新能力的新兴产业，增强产业核心竞争能力。到 2025 年，新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到 50%以上，在先进陶瓷细分领域培育 2-3 个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新兴产业。

——**高新技术企业实现倍增**。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精准培育力度，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特色鲜明的高新技术企业。到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实现翻倍、达到 400 家。

——**创新创业环境更加优化**。科技体制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科技与资本融合更加紧密，高新技术开发区、陶瓷工业园成为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的科学创新城，创新创业生态环境达到全国前列水平。

表 1 “十四五”时期科技创新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综合 指标	综合科技创新水平（位）	2	2

投入 指标	R&D投入占GDP的比例 (%)	2.2	2.5
	万人R&D人员数 (人年)	6	6.5
产出 指标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5.8	8
	技术市场合同成交额 (亿元)	13.1	30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家)	200	400

第二章 强化创新平台建设

坚持把创新平台建设作为集聚创新资源、打造创新策源地的重要抓手，推动各类创新平台数量增长、质量提升、结构优化。

第一节 陶瓷新材料科创城市建设

结合景德镇市区域资源禀赋优势和创新型产业集群基础条件，优化陶瓷新材料创新链，完善科创城空间和产业布局。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人才链支撑创新链，以创新链服务产业链，通过引进培育先进陶瓷人才和科技人才，重点开发陶瓷新材料、新产品，大力发展相关服务业，全力打造先进陶瓷创新人才集聚区。进一步完善科创城管理运行机制和发展政策措施，积极推动重大科技项目、创新平台载体、科技型企业等向园区聚集。加强与萍乡陶瓷新材料产业集聚区对接协调、功能辐射，形成区域联动、优势互补，共同促进

陶瓷新材料创新发展，进一步拓展区域创新布局。

第二节 创新平台建设

全面推进鄱阳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支持昌江区省级创新型县（市、区）、陶瓷工业园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五星级示范基地、乐平工业园中国智慧化工园区试点示范（创建）单位、高新区国家通航产业综合示范区等建设，构建层级分明、功能互补、支撑有力的创新平台体系。布局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搭建航空、先进陶瓷、精细化工和医药、膜材料、新能源充电桩等高技术领域的协同创新平台。加快推动国家军民科技融合重点区域建设，推进省部共建重点实验室建设。实施大中型企业研发机构覆盖计划，鼓励龙头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牵头建设产业共性技术平台或技术创新中心。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服务机构建设，为初创企业提供法律、知识产权和技术转移等服务。

专栏1 创新平台提升工程

（一）科研条件平台建设

1. 重点实验室

按照“优化布局、重点建设、分级管理、动态调整”的原则，对现有市级重点实验室进行评估，优化调整、提质培优，持续加大对运行良好的省重点实验室支持力度。围绕重点产业、重点学科争创一批省重点实验室。

2. 技术创新中心

强化省市联动、产业链协同，支持龙头企业、有技术优势的高校或科研院所牵头，联合行业上下游企业，布局建设一批公共的、

开放的、服务主导产业（或重点行业）的共性技术创新中心，着力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共性和关键技术瓶颈；对特色明显、成效突出的市级技术创新中心进行重点培育，争创省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同时努力争取将符合条件的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转建省级技术创新中心，有序将条件成熟、运行较好的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转建为市级技术创新中心。

（二）科技创新及服务平台建设工程

1. 建立技术创新中心、科技孵化器、众创空间（含众创空间）及大学科技园等技术创新中试孵化基地和创新创业平台 50 个。

2. 支持引导建立新型研发机构和科技中介服务机构 20个；引导激励规上企业建立企业研发机构100 个。

第三章 提升科技创新主体能力

发挥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新型研发机构等各类创新主体作用，集聚创新要素，全面开展协同创新，培育科技创新战略力量，激发创新活力、创造动力。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

建立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体系，形成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高科技领军企业持续涌现的发展格局。

一、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

针对我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少、结构差的问题，集聚优势资源支持建设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打造一批“规模大、实力强、发展稳、后劲足”的高新技术企业集群。加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力度，对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按照奖补政

策及时兑现奖励。全面落实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普惠政策。优先支持高新技术企业使用创新券购买科技服务，对企业获批发明专利授权给予资助。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全流程服务体系，推行全方位申报管理和跟踪服务。到 2025 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400 个。

二、大力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

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学习培训，鼓励有潜力的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向科技型企业发展。建立景德镇市科技型企业数据库，对符合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条件的积极组织申报，对具备发展和培育前景的企业进行建档管理持续关注。促进技术、资金、人才等要素向科技型企业倾斜，释放政策红利。建立健全优先使用创新型中小微企业的创新产品的采购政策。建立健全符合国际规则的支持采购创新产品和服务的政策体系，落实和完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的相关措施，加大创新产品和服务的采购力度。加快建立一批开放性公共科技服务平台，为中小微企业的研发、设计、试验等提供服务，引导中小微企业参与科技创新活动。到 2025 年，全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600 个。

三、实施高科技领军企业培育计划

选择一批创新能力强、示范效应明显、具有核心技术和自主品牌的优势龙头企业，实施高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形成

引领我市产业创新发展、突破关键核心技术、集聚科技人才、科技投入等创新要素的领军创新力量，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与企业创新实力。分类指导、精准帮扶，逐步实现我市标志性引领性产业集群高科技领军企业全覆盖。

四、提升规上企业创新作用能力

持续推动大中型规上企业研发机构研发活动全覆盖，全部达到有研发机构、有机构牌子、有研发场所、有研发人员、有研发课题、有研发经费“六有”标准。指导规上企业与全国重大创新平台和行业龙头企业全面对接对标，推进研发资源互补与合作模式创新，带动全产业链创新活动开展。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充分发挥市场主体作用，加大对先进适用技术与设备的投入，开发新产品，走以应用开发为特色、以产业化为目的的科技发展之路。

五、发挥国有企业创新示范作用

发挥黑猫集团、昌河飞机、陶瓷集团等国有大型企业在科技创新领域引领带动作用，形成全市创新标杆。加快国有企业内部科技资源整合，形成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开发相配套的梯次研发结构。引导鼓励国有企业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吸收引进人才，建设专用场所，购置科学试验设备，开展研究与开发活动。支持国有企业瞄准产业技术前沿，制定创新发展战略规划和建设技术创新体系。围绕产业发展需求部署创新链，突破产业技术瓶颈，攻克一批重大关键核心

技术，储备一批新技术，制定行业技术标准，实施品牌战略，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建立健全知识转移和技术扩散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提高产业技术水平，不断向创新型企业迈进。

专栏2 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重点

1. 独角兽、瞪羚企业培育计划

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为突破口，完善企业成长链条，构建独角兽、瞪羚企业成长培育机制，大力培育成长速度快、创新能力强、专业领域新、发展潜力大的高成长性企业，催生一批跨界融合爆发式成长的独角兽、瞪羚企业。

2. 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

引导龙头骨干企业主动对标全国领先企业，强化核心技术攻关，努力成为全国细分领域的领军者。壮大高新技术企业规模实力，提升发展质量。加快形成以高新技术企业为主力军的创新企业集群。引导高新技术企业大力度建设研发机构，鼓励有条件的骨干企业发展研发飞地。

3. 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计划

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计划。加强创新合作引导，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进一步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扶持政策，引导资金、技术、人才等创新资源向科技型中小企业集聚，推动形成科技型中小企业蓬勃发展的态势。

第二节 发挥高校院所主力军作用

鼓励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持续推进“双一流”建设，引导景德镇市本地高校优化学科结构，创新学科和科研组织模式，打造科技创新和高层次人才高地。聚焦陶瓷、航空、精

细化工和医药等重点领域，发挥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的创新作用，持续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推进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和装备研发等重点领域的攻关和技术突破，强化成果转化，着力解决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技术瓶颈、共性难题，形成更多高水平、引领性和原创性的创新成果。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景德镇学院根据创新发展重大需求，调整优化学科布局，建设一批一流学科集群，引进培育一批科技领军人才和高水平研究团队，打造若干在专业领域内国内外有较大影响力的一流科研机构。

专栏3 关键技术攻坚（关）重点

1. 每年组织实施 2-3 个重大技术创新项目；
2. 拓展氧化铝、压电、氧化锆等优势产品应用领域，开发各类新型高技术陶瓷产品；
3. 开展对传统陶瓷制备工艺关键、瓶颈技术的攻关及核心新技术探索研究；
4. 开展区块链、VR 技术与陶瓷展示、修复、溯源及体验等相结合的应用研究。

第三节 突出新型研发机构生力军作用

加强市、区（县）多级联动，建立新型研发机构梯次培育机制，积极探索新型研发机构的市场化运行模式，研究制定新型研发机构在扶持政策、管理监督、绩效考核等方面管理办法，强化对新型研发机构的动态管理。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在承担政府项目、平台建设、职称评审、人才引进等方面

享受科研事业单位同等待遇。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开展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科技企业孵化培育、高端人才集聚等活动。支持高新区建设景德镇市产业技术研究院，支持鼓励企业类新型研发机构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第四章 构建瓷都特色创新人才高地

有效发挥人才第一资源作用，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原则，加大“柔性用才、项目引才”力度，围绕产业链布局人才链，以人才资源激活其他要素，以创新动能激活发展动能。

第一节 强化高端科技人才引进

一、做好景德镇籍人才引进工作

建设“景德镇籍创新人才信息数据库”，鼓励支持景德镇籍在外科技人才为景德镇市高质量发展出谋划策、献智出力。建立与景德镇籍高端人才常态化联系机制，通过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开展学术和技术交流活动、建设博士及博士后工作站、承担科技项目等方式，大力度吸引景德镇籍科学家关注家乡、服务家乡、建设家乡。搭建好资智回归平台，鼓励和引导景德镇籍人才通过总部回迁、项目回移、智慧回引、资金回流等方式回乡创新创业，为景德镇市全方位高质

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二、多措并举推进一流人才汇聚景德镇

以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为载体，充分发挥景德镇市文化、生态、优势产业等方面的比较优势，引进一批高层次紧缺人才。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全职引进与柔性引进并重、引进与使用并重”的招才引智理念，鼓励在本市重大科技攻关项目中，通过顾问指导、兼职服务、“候鸟式”聘任、项目委托、联合攻关、专题服务等柔性方式引进人才。突出“高精尖缺”引才导向，围绕文化创意、先进陶瓷、航空、精细化工、生物医药、现代农业、乡村振兴、公共安全、碳达峰等重点领域，实行重点项目攻关“揭榜挂帅”，通过项目与人才协同的方式，将符合条件的国内外揭榜成功者列入景德镇市人才引进计划，同时指导企业与人才团队进行对接合作，确保引进的人才兼具产业匹配性和技术前沿性。

第二节 构建人才优质服务体系

一、促进创新人才合理流动配置

畅通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高校等方面人才流动渠道，支持政府部门、企业、行业协会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开展多种形式的人才和成果交流合作，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符合条件的科技人才在职、离岗创业，或到

企业兼职从事成果转化、技术攻关等工作。通过引进智慧就业服务系统，对接本地及周边省市的企业，通过劳动者求职、企业招聘实现精准匹配，精准对接，形成人才交流、信息交换、资源共享机制，推动区域间人力资源合理流动。

二、实施科技特派员计划

在乡村振兴和企业科技创新等领域，实施科技特派员计划，将科技特派员计划作为连接科技与经济的有效措施。制定并实行科技特派员制度，通过提供优惠政策环境，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单位选派具有一技之长的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基层农村和企业，为需求方提供科技服务。在乡村振兴方面，重点为农民提供包括示范、技术培训、咨询等方面的科技服务，加速先进适用科技成果转化力度；在企业科技创新方面，重点围绕传统产业转型发展，联合企业开展技术攻关，并为企业提供项目申报、技术研发、政策咨询等服务。加强科技特派员的绩效考核工作，完善科技特派员的评估考核和激励机制，保障科技特派员工作的有序推进。

三、完善人才激励机制

全面落实落细江西省人才政策，强化人才引进政策的宏观调控，从政治、经济、生活等各个层面落实人才引进待遇，破除“五唯”倾向，强化结果导向，建立成果奖励、项目奖励、特殊津贴相结合的优秀人才支持激励体系。完善高技能人才培养政策，健全技能人才评选、奖励及评价机制。对成

功引进的人才，优先纳入市人才库管理，优先推荐参加国家及省市人才工程评选，兑现人才资金奖励。健全以政府奖励为导向、用人单位和社会力量奖励为主体的人才奖励体系。健全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探索年薪制、项目工资、期权和股权等多种分配方式，打造有利于人才创新创业的激励体系。

第五章 支撑现代产业高质量发展

瞄准景德镇现代产业发展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生态优先、效益优先、创新驱动、融合带动、集群集约，把优势产业作为主攻方向，强化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重大技术研发，突破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培育的技术瓶颈，构建现代产业技术体系，支撑引领现代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推动陶瓷产业进一步做强

加快发展先进陶瓷，优化先进陶瓷产业布局，加强科技创新，主攻“通信电子、新能源”两大应用领域，培育“航空航天、生物医药、节能环保、军工”四大应用领域，初步建成“2+4”先进陶瓷产业集群，成为国内重要的先进陶瓷研发制造基地。力争到2025年，按照产业集群化发展的思路，形成“一极引领，两带支撑，三点错位”的产业空间布局。

加强日用、建筑、陈设与创意陶瓷及配套产业的科技创新，用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实施陶瓷龙头企业培育工程，做强一批骨干龙头企业，做优一批特色鲜明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打造“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群体。加快发展数字陶瓷产业，提高生产装备智能化、生产过程自动化、生产管控一体化和产业链协同水平。大力发展陶瓷文化创意产业，推进人文、科技、时尚等元素融入陶瓷。

专栏 4 先进陶瓷产业创新发展重点

1. 力争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陶瓷企业数达到 200 家以上；
2. 每年组织一批重大陶瓷项目，开发先进陶瓷制品；
3. 建设先进陶瓷粉体等中试孵化平台。

第二节 推动航空产业进一步做大

完善航空零部件配套体系，着力打造“军民协同、两翼齐飞、自主可控”的特色航空装备研发制造产业集群。积极开展以新构型高速旋翼飞行器为代表的下一代旋翼飞行器探索研究，重点发展直升机整机研发制造、航空材料与航空关键零部件制造，培育发展固定翼飞机；**无人机领域**重点发展军事用无人机、民用工业级无人机，培育发展民用消费级无人机等。

紧紧围绕直升机项目的科研生产配套体系建设，在全球范围内大力开展航空产业专业招商，吸引布局一批新机型零部件配套项目，落户一批军民融合产能释放配套企业，扶持

一批“民参军”企业做大做强。支持军用直升机技术转移转化，积极推动602所与本地企业开展军民科技联合攻关，探索国防科技成果产业化新路径新模式。支持航空工业昌飞承担省部（应急部）共建航空应急救援国家重点实验室；面向应急救援场景需求，围绕灾害机理、应急保障、预防防护、应对处置和应急服务等方面关键科技瓶颈问题开展基础理论研究和攻关。

专栏5 航空产业创新发展重点

1. 完成航空科技园、昌南慧谷孵化园、航空孵化园、直升机标准厂房、航空应急救援装备基地等产业服务平台建设；
2. 建设北航江西研究院景德镇分院等新型研发机构；
3. 加快推进重型直升机、无人机研发生产等整机研发与制造；
4. 培育一批航空骨干企业、瞪羚企业，促进企业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

第三节 推动精细化工和医药产业进一步做优

支持黑猫集团、天新药业、富祥药业、世龙实业、宏柏新材等化工医药企业加大炭黑、维生素、舒巴坦、他唑巴坦、AC发泡剂、硅烷偶联剂等主力产品进一步研发，成为细分领域“瞪羚企业”。深化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先进技术与精细化工和医药产业融合发展，推进一批智能制造单元、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建设，推动精细化工和医药产业朝着高性能化、集约化、专用化的方向发展。建设精细化工公共检测评价中心、精细化学品检测公共服务

平台，增设专业的医化研发机构，建立产学研基地，推进校企合作。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世龙实业、宏柏新材等企业建设重点实验室。

专栏6 精细化工和医药产业创新发展重点

1. 黑猫集团、天新药业、富祥药业、世龙实业、宏柏新材成为龙头骨干高新技术企业；
2. 乐平化工园、鱼丽工业园成为绿色园区；
3. 建设精细化工公共检测评价公共服务平台。

第四节 推动电子信息产业做专

抢抓国家布局新基建的战略机遇，以再现我市三线建设时期“七厂一库”的辉煌为目标，大力发展电阻片、电路板、真空开关管等电子陶瓷、电真空及电光源制造产品，努力实现关键核心零部件国产化替代，推动电子信息产业朝着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集群化方向发展。鼓励具有技术优势的企业通过资本市场，与产业基金合作，利用好省产业链内部上下游企业对接平台、生产与消费端供需对接平台、产融对接平台，主导整合实现我市电子产业从配件优势到产业优势的转变；积极推进和深化电子信息企业和技术的军民融合、电子类制造业与服务业跨界融合，进一步加速和深化产业、技术和市场资源融合。支持制造企业与基础电信企业、科研院所等合作开展技术试验。推进大中小企业融通，着力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打造一批细分行业和细分市场领军企业、

单项冠军和“小巨人”企业,促进金诚电子、宏亿电子、美科光电、江西景光电子等电子信息龙头企业规模上台阶;全面梳理制约电子陶瓷、电真空、电光源制造等电子信息产业的关键流程、关键环节、发展瓶颈和关键共性技术,精准打通产业发展中的堵点、断点,推动大中小企业配套协作各环节协同发展。鼓励企业充分依托省内科研平台,努力取得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成果;组织参加省移动物联网等电子信息产业关键技术需求对接活动,推动企业实现省内配套、协同发展,加快技术成果转移转化;推进电子信息产业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加强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培育和建设一批移动物联网重大创新和公共服务平台,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园区建设一批物联网平台,提升平台功能。

第五节 推动文化旅游产业与科技深度融合

文化、旅游产业是景德镇独具特色和优势的两大品牌,围绕“陶瓷文化、戏台文化、茶文化、生态文化”四大文化元素,推动文化旅游产业与科技深度融合,重点研究开发文物和生态资源的保护技术,推进旅游信息化进程,运用高新技术加强古陶瓷保护、古遗址保护、近现代工业遗产保护和数据库建设,运用信息技术不断提升文化、旅游业的服务能力和品牌价值。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组建文化与科技重点实验室,创建文化和科技融合省级示范基地。

专栏7 文化旅游产业与科技融合重点

1. 推进省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建设；
2. 研发古陶瓷、古窑址数字化保护关键技术；
3. 建设智慧文化旅游服务平台，推广陶瓷文化智慧旅游模式；

第六节 推动数字经济快速壮大

抢抓5G、人工智能、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机遇，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积极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双向突破、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深度融合。围绕“互联网+”、工业互联网平台等国家战略，推进信息技术在制造领域的全面渗透和深入应用；聚焦陶瓷、精细化工和医药、航空、制冷、汽车等主导产业，推进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赋能。支持传统企业、互联网企业建设基于互联网的“双创”平台，培育新型众创空间。进一步深挖全市数字经济资源禀赋，加快推进智能装备产品研发制造，推动物联网、PLC工业控制、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等技术在产品全生命周期中的集成应用，重点开发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等智能装备，积极开发医疗电子、智能家电、可穿戴设备、智能马桶等智能产品。积极培育大数据和云计算产业，形成一批有竞争力的大数据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应用。

专栏8 数字经济创新重点

1. 加快推进数智+智能制造产业等项目建设；
2. 针对陶瓷、航空、汽车、电子等领域，推广网络协同设计、虚

拟仿真等新模式,建设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

3.建立工业领域生态环境保护信息平台;

4.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关键环节全面数字化比例达到 60%以上。

第七节 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优质稻米工程”“优质粮食工程”“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和“中国好粮油示范县”项目,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完善现代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加强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建设智慧农业。强化绿色导向、标准引领和质量安全监管,升级农产品溯源体系,壮大生态农产品全产业链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发展生态绿色高效安全的现代农业技术,推进农业标准化和信息化,大力推进标准化生产和集约化经营,提高信息化、优质化和品牌化水平,提升产品的科技含量和附加值。健全现代农业科技推广体系,加强数字农业农村建设,建立全市“三农”智能化信息平台。

专栏 9 科技支持乡村振兴重点

1. 建设景德镇市种质资源信息化平台;
2. 建设乐平蔬菜、浮梁茶叶科技创新试验示范园;
3. 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
4. 培育农村新产业新业态。

第六章 提升民生科技和可持续发展水平

密切跟踪社会发展领域新方向，培育社会可持续发展新亮点，重点围绕人口健康、生态环境、公共安全等领域，强化关键技术和成果转化应用，为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全面提升人民生活品质提供技术支撑。

第一节 发展资源开发与环境治理技术

持续开展绿化造林技术指导，对不同区域绿化造林树种选择、栽培及管理进行技术推广，重点突破低产低效林改造技术。支持和鼓励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研发精细化工和医药等重点行业废弃物深度处理、生活污水低成本高标准处理、危害化学品事故及应急处置等应用技术，推进技术成果转化与应用。加强对工业烟气污染、挥发性有机工业废气、柴油机尾气污染、面源扬尘、环境监测等技术研发与推广，在大气污染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开展大气联防联控技术试点示范。

第二节 发展人口与健康技术

构建科技防疫应急体系，发挥信息技术在重大疫病防控中应用，对重大医疗关键技术与创新产品研发等给予支持。加强呼吸道传染病、心脑血管疾病、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精神神经疾病以及免疫性疾病等慢性疾病控制技术研究。依托市第一、第二、第三人民医院和中医药等三甲医院申报创建市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不断提升本地诊疗水平，解除群众疾病痛苦，助力健康景德镇建设。推进云计算、大数据、

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与医疗健康服务融合创新，建立全市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资源库，构建区域医疗卫生信息共享与服务平台。

第三节 发展公共安全应用技术

紧扣平安景德镇建设，以建立健全公共安全体系为导向，以提高景德镇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为目的，围绕社会治理、生物安全、防灾减灾、食品安全等领域技术需求，推进关键技术研发，为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安全发展提供科技保障。

第七章 构筑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

把研发投入作为战略性投资，进一步加大政府投入力度，带动企业和社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多元化研发投入体系。

第一节 加大财政科技研发投入力度

建立健全财政性科技投入稳定持续的增长机制，按照全省各级财政科技研发支出占比只增不减要求，逐年提高财政科技投入占本级财政支出比例，确保财政用于科学技术研究的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完善财政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提高科技经费使用效率和效益。

第二节 建立科学技术发展专项基金

由政府财政资金与社会资本共同出资，遵循“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学决策、防范风险”的原则，按照市场化、专业化方式开展投资管理业务。基金以政策效果为首要目标，采取阶段参股、利益让渡等方式，重点投向先进陶瓷、航空、电子信息、精细化工、生物医药等产业，扶持初创期科技型企业发展，最大限度引导社会资本进入科技型中小企业。

第三节 构建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

建立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社会资本参与的多元化投入体系。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提高企业研发投入积极性与主动性。按照全省规上工业企业、特一级建筑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R&D 经费投入年均增长的要求，深入推进企业研发活动。积极引进一批有实力的科技型企业、研发机构落户景德镇。引导有关部门、县（市、区）、开发区用于补助招商项目生产性设施建设、经营性补贴等财政资金，按比例转化为研发经费投入。积极推进金融资本与科技创新相结合，吸引省内外优秀创投机构投资我市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强化对种子期、初创期企业融资支持。完善科技融资风险补偿制度、科技融资担保体系和科技贷款贴息制度，在企业贷款准入标准、信贷审批审查、考核激励等方面优化制度和流程。加快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建设，提升对科技与金

融结合工作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尽快形成“投、贷、补、保、扶”五位一体服务体系。

第四节 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开展研发活动

支持、引导景德镇陶瓷大学、景德镇学院等五所高校及科研院所围绕景德镇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开展研发活动。各高校要按照全省高校 R&D 经费支出年均增长速度的要求，加强科研项目管理和配套资金落实，促进科技研发投入与高科技人才引进。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申报承接企业揭榜挂帅研发项目，积极争取国家、省各类科技计划。

第五节 加强 R&D 经费投入相关政策落实力度

提高思想认识，发改、科技、工信、能源、统计、财政等各相关部门要把加大研发投入工作作为全市打造一流创新生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切实履行本单位责任。加强协同合作，市科技局与其他部门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共同推进科技研发投入各项政策落实落地。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宣传好本市加大研发投入的各项优惠政策，开展专项培训，普及提升研发投入基础知识、研发投入单独列账等财务知识以及各项奖励与税收优惠政策。采取定点服务、定期跟踪等方式，推进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政策落实到位。重点关注研发投入大户与重大项目，建立基础信息数据库，提供针对性服务，引导企业掌握政策、

用足政策。

第八章 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生态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破除束缚创新和成果转化的制度障碍，优化创新制度供给，营造创新活力竞相迸发、创新成果高效转化、创新价值充分体现的创新生态。

第一节 优化整合科技资源

着力优化创新资源布局、集聚创新要素，完善创新协作机制，加快构建以平台为载体、以区域为支撑的全域创新体系，不断激发创新活力、创业潜力、创造动力。组建景德镇创业创新大数据服务中心，加强服务能力和规范建设，进一步优化创新创业环境。扩大科技对外开放，主动对接全球创新资源，全面开展与国内外知名院所的合作，与“大院大所”“名校名企”共建高端研发机构，推进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支持中国直升机研究所、国家日用及建筑陶瓷工程中心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做强做优。

第二节 激活各类创新要素

全面优化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要素配置，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推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建立更加弹性包容的新技术准

入和监管制度，完善对幼稚产业产品的保护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大幅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促进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应用。全面推进管理创新，培育创投家等复合型人才，及时推动科研成果转化落地。健全以创新质量和贡献为导向的绩效评价体系，构建以知识、技能、管理、数据等创新要素参与利益分配的激励机制，优化科技奖励项目，进一步激发科研人员创新积极性。加强科研诚信建设，建立健全科技伦理治理体系。

第九章 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党对科技工作的全面领导，完善协调管理，强化评估机制，充分发挥科技支撑引领作用，为景德镇市加快迈入创新型城市行列并向更高水平迈进提供坚实保障。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市领导为组长的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实施领导小组，负责规划方案的实施、政策指导、重大项目推进和重大问题协调等工作，建立统一、高效、畅通的协调推进机制。优化科技资源配置，集中力量办大事，强化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对年度科技计划执行和重大项目安排的统筹指导，以及市级科技创新发展规划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各县（市）区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统筹协调，确保规划提出

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规划确定的科技创新目标要分解落实到各有关部门、各县（市）区和园区，做到责任主体明确。规划的重点任务要明确工作责任和进度，凝聚各方面的力量全力推进工作任务的落实。

第二节 落实考核评价

创新规划实施过程评估方式，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评估。完善规划指标统计制度，为科学评估提供支撑。建立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动态调整机制，根据监测评估结果和环境变化及时对规划进行动态调整。改革完善科技创新评价机制和考核办法，强化科技创新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综合评价考核，把创新业绩纳入对领导干部考核范围。加强分类指导和评价考核，定期督促检查。

第三节 做好衔接配套

加强规划内容与江西省省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十四五”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市规划、产业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保规划等密切衔接，保证政策实施、项目安排、制度创新、空间布局、时序安排等方面协调一致。

第四节 加强科普宣传

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科技教育与培训、科普资

源开发与共建共享、大众传媒科技传播能力等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基础服务能力，发展与壮大科普人才队伍。充分依靠和发挥社会创新体系各利益相关机构和广大科技人员的作用，开展科普讲解大赛、科技活动周、科技讲座等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鼓励和支持科学家和科普学者参与科普创作，加强对科普工作的组织协调。运用新媒体技术，深入开展“科学素质提升行动”，促进全民科学素质整体提高。